

# 广元市金融工作局 关于首届天府金融博览会广元展区展位设计和搭建承办单位比选公告

首届天府金融博览会将于2017年11月24日至26日在成都举行。为做好参展工作,展示广元展区的形象,根据有关要求,经研究决定,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对广元展区的展位设计和搭建承办单位进行公开比选。欢迎有意向的企业报名。现将比选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基本信息**  
(一)展会名称:首届天府金融博览会。  
(二)设计主题:“女皇故里广元 金融助力发展”  
(三)展位面积:130平方米。  
(四)展会时间:2017年11月22日-26日(22-23日布展;24-26日展览;26日24:00闭馆撤展)。  
(五)展会地点:中国西部国际博览城(成都天府新区福州路东段88号)。  
(六)展览内容:多元化资本市场发展,普惠金融惠及百姓,绿色、科技、诚信金融体系建设,保险助力脱贫等内容。

**二、比选细则**  
(一)报名条件  
1.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备展览展示装修设计工程资格。  
2. 公司三年内(2014年-2016年)有类似工程策划、设计、施工经验,拥有固定设计、施工团队。  
3. 资信良好,有意参加金博会展馆设计、施工的企业均可报名参加。  
(二)设计及搭建要求  
1. 展位设计:整体总高度限高4米,主色调为蔚蓝,设计者可在基本色调下自由发挥;  
2. 展区配置:参展单位中英文楣板,迎宾台,图片灯箱,视频播放设备,企业展台7套,洽谈桌椅5套,展位地毯,绿色植物;  
3. 展具要求:展架具整洁,无破损、无污染、无变色;  
4. 装修材料要符合消防安全和环保的要求,搭建时要保证施工安全;  
5. 设计施工方案体现“专、精、特、新”;

6. 参加比选的作品必须符合本届展会的主题,有创意,并杜绝抄袭行为。  
(三)报名文件  
1. 单位基本情况;  
2. 企业营业执照及税务登记证复印件;  
3. 法人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4. 独立服务相关展会的项目情况介绍及有效证明;  
5. 其他相关资格证明材料;  
6. 详细的设计及施工方案;  
7. 详细的报价方案,报价要符合当前市场行情;  
8. 彩色整体立面效果图、平面图、展位效果1套。图片规格:A3纸。以上资料需统一装订成册,一式5份。  
(四)报名时间及方式  
1. 报名时间:自公告发布之日起至2017年10月22日下午5:00前,逾期将不予受理。

2. 报名方式:现场送达。  
(五)组织比选时间及方式  
1. 比选时间:2017年10月23日上午9:00。  
2. 比选方式:组织专家对比选文件进行综合评分,以得分最高者确定项目承办单位。  
(六)比选中中标单位签订设计、装修合同时间:2017年10月23日下午。  
**三、其他事项**  
(一)本次比选不收取任何形式的保证金或报名费。  
(二)参与比选的报名文件请统一密封并加盖公章后递交至广元市金融工作局银行保险科(市人民政府五楼)。联系人及电话:周珍宏,15883506655,0839-3263105。电子邮箱:375112629@qq.com。  
(三)未尽事宜由广元市金融工作局负责解释。

广元市金融工作局  
2017年10月11日

# 公告

经过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广元监管分局批准:广元市贵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荣山支行新设开业,现予以公告:

公告内容如下:  
**机构编码:**S0037S351080016  
**许可证流水号:**00559330  
**批准设立日期:**2017年9月12日  
**营业地址:**广元市利州区荣山镇荣兴街105-109号  
**邮政编码:**628000  
**电话:**0839-3954123 **传真:**0839-3954123  
**发证机关:**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广元监管分局  
2017年10月12日

# 华电四川发电有限公司宝珠寺水力发电厂 汽车转让公告

我厂拟公开向社会各界转让车辆,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标的概况**

序号	车辆名称及规格型号	车牌号	计量单位	数量	行驶里程(万公里)	启用日期	年审有效期	转让起始价(元)
1	别克君威	川H28510	辆	1	43	2003年	2017年11月	5000
2	大切诺基	川H28505	辆	1	26	2003年	2017年11月	31000
3	奥迪轿车	川H10968	辆	1	60	2001年	2017年11月	21000

**二、竞买人条件:**社会各界人士均可参与  
**三、报名:**即日起至2017年10月20日12:00时止(工作时间),在物资供应部咨询,办理报名登记手续。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王良军(13320759762)  
郭霞(0839-8512715)  
**四、竞价时间:**2017年10月24日10:00时。  
**五、竞价地点:**宝珠寺水力发电厂办公楼二楼会议室。  
**六、竞价事项说明:**

**一、标的概况**  
**二、竞买人条件:**社会各界人士均可参与  
**三、报名:**即日起至2017年10月20日12:00时止(工作时间),在物资供应部咨询,办理报名登记手续。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王良军(13320759762)  
郭霞(0839-8512715)  
**四、竞价时间:**2017年10月24日10:00时。  
**五、竞价地点:**宝珠寺水力发电厂办公楼二楼会议室。  
**六、竞价事项说明:**

# 华电四川发电有限公司宝珠寺水力发电厂 废旧物资处理公告

我厂现有废旧物资一批,拟公开向社会转让,欢迎有意购买者报名竞买。  
**一、报名条件:**具有废旧物资回收资质的法人企业。  
**二、资格审查方式:**资格预审。  
**三、报名时间:**即日起至2017年10月20日12:00时止,上班时间(上午8:30至12:00,下午2:00至5:30),报名时需带上相关资质材料的原件及复印件、身份证原件、法人代表委托书等。  
**四、现场勘验时间:**即日起至2017年10月20日12:00时止,上班时间(上午8:30至12:00,下午2:00至5:30)。  
**五、现场勘验地点:**宝轮镇,不集中组织现场勘验。  
**六、竞价时间:**2017年10月24日上午10:00时。  
**七、竞价地点:**宝珠寺水力发电厂办公楼二楼会议室  
**八、竞价保证金:**10000元整(大写:壹万元整),于竞价时交纳(现金)。  
**九、竞价规则:**报价最高者获得购买权。  
**十、保证金退还:**未取得购买权现场退还保证金。  
**十一、联系方式:**郭霞、邓敏  
**十二、联系电话:**0839-8512715  
华电四川发电有限公司  
宝珠寺水力发电厂物资供应部  
2017年10月12日

# 广元市碗厂河煤业有限公司 井工开采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公示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暂行办法》(环发[2006]28号)的有关要求,现对广元市碗厂河煤业有限公司井工开采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进行第一次公示,以征求公众意见。  
**一、建设项目的名称及概要**  
项目名称:井工开采项目  
建设单位:广元市碗厂河煤业有限公司  
建设地址:广元市旺苍县三江镇桃红村  
建设性质:新建  
项目概要:项目位于广元市旺苍县三江镇桃红村,包括煤矿开采和配套设施建设,采矿许可证的证号为C5100002010121120102141,矿区面积1.1909km<sup>2</sup>,开采方式为地下开采,生产规模为15万吨/年,采标高为+960m~-+320m,允许开采10、11、12、13号煤层。  
**二、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名称:广元市碗厂河煤业有限公司  
联系人:胡先生  
联系电话:15984072562  
**三、评价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环评单位名称:四川景星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崔工  
联系电话:(028)64269322  
邮编:610000  
**四、环境影响评价的工作程序和主要工作内容**  
1、工作程序  
建设单位委托→建设单位提供技术资料→现场调查与监测→工程分析→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环境影响报告书技术审查→报告书完善及修改→环保主管单位审查批复。  
2、主要工作内容  
以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环评导则为指导,结合本工程的特点及工程设计资料和现场踏勘情况,预测和评价本项目营运期对环境可能产生的影响,并在此基础上提出有效的环境保护措施,给出项目可行性结论。  
**五、公众参与的主要事项**  
本次公示拟通过公众参与了解项目所在地的公众对项目建设的意见和建议,主要包括:  
1、项目建设对地区社会、经济发展的作用;  
2、工程建设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3、公众对工程建设的态度;  
4、公众对工程环保工作的建议。  
**六、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  
在本公示发布后10日内,公众可通过电话、信函或者面谈等方式发表关于该项目建设和环评工作的意见和看法。请公众在发表意见的同时尽量提供详尽的联系方式,以便我们及时向您反馈相关信息。  
2017年10月11日

# 公告

本院根据四川居高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的申请于2017年8月31日裁定受理四川居高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破产清算一案,指定四川瑞麒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为四川居高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管理人。四川居高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的债权人应自公告之日起90日内,向四川居高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管理人(通讯地址:四川省广元市

嘉陵路88号;邮政编码:628000;联系电话:0839-3267424、13981258358 奉兴荣)申报债权。逾期申报者,可以在破产财产最后分配前补充申报,但此前已进行的分配无权要求补充分配,同时要承担为审查和确认补充申报债权所产生的费用。四川居高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的债务人或者财产持有人应尽快向四川居高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管

理人清偿债务或交付财产。第一次债权人会议将于2017年10月10日上午10时在四川省苍溪县人民法院审判庭召开,请各债权人准时参加。出席会议的债权人系法人或其他组织的,应提交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明书,如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应提交特别授权委托书、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件或律师执业证,委托代理人是律师的还应提交律师事务所的指派函。债权人系自然人的,应提交个人身份证明。如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应提交特别授权委托书、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件或律师执业证,委托代理人是律师的还应提交律师事务所的指派函。  
**特此公告**  
四川省广元市中级人民法院  
2017年10月12日

内。如你们在公告期满后7日内未选定仲裁员等,本委主任依法指定殷勇仲裁员组成独任仲裁庭审理本案。  
本案定于2018年1月12日上午9点及9点30分在广元市利州区东坝水榭花都步行街32号广元仲裁委员会(电话:0839-3306405)分别进行证据交换和不开庭审理。请及时到本委办理有关手续。  
**广元仲裁委员会**  
2017年10月11日

# 广元仲裁委员会公告

**张莉丽、杨大明:**  
广元仲裁委员会受理艾维申请仲裁与张维、张莉丽(身份证号码:510821197607164827)、杨大明(身份证号码:513027197304010078)的民间借贷纠纷一案【(2017)广仲案字第46号】,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仲裁通知书、仲裁申请书副本、举证通知、仲裁规则、仲裁员名册、选定仲裁员书等仲裁法律文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5日和15日

内。如你们在公告期满后7日内未选定仲裁员等,本委主任依法指定殷勇仲裁员组成独任仲裁庭审理本案。  
本案定于2018年1月12日上午9点及9点30分在广元市利州区东坝水榭花都步行街32号广元仲裁委员会(电话:0839-3306405)分别进行证据交换和不开庭审理。请及时到本委办理有关手续。  
**广元仲裁委员会**  
2017年10月11日

# 中标候选人公示

比选人	广元市石油有限公司
代理机构	四川君和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广元分公司
项目名称	广元市石油有限公司营业用房维修加固项目施工
中标候选人	第一名:四川辰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第二名:四川天方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17年10月12日至2017年10月13日工作时间截止	

# 拍卖公告

受委托,我公司定于2017年10月27日上午10:00时在剑阁县普安镇剑阁宾馆六楼会议室公开拍卖下列标的,现公告如下:

**一、拍卖标的:**  
1. 位于剑阁县普安镇西街联社住宅楼一楼综合用房,建筑面积约178.21m<sup>2</sup>,土地使用权面积约30.38m<sup>2</sup>,双证齐全,竞买保证金10万元。  
2. 位于剑阁县普安镇后西街原剑阁信用社综合用房,建筑面积约347.37m<sup>2</sup>,土地使用权面积约183.88m<sup>2</sup>,双证齐全,竞买保证金10万元。  
3. 位于剑阁县普安镇碑亭路原碑亭信用社综合用房,建筑面积约312.01m<sup>2</sup>,土地使用权面积约104.78m<sup>2</sup>,双证齐全,竞买保证金5万元。  
4. 位于剑阁县普安镇鹤鸣村原鹤鸣信用社综合用房,建筑面积约231.20m<sup>2</sup>,土地使用权面积约180.29m<sup>2</sup>,双证齐全,竞买保证金3万元。  
5. 位于剑阁县城北镇柳堰村原柳堰信用社土地使用权,土地使用权面积约203.09m<sup>2</sup>,竞买保证金3万元。  
6. 位于剑阁县开封镇开封信用社原营业用房,建筑面积约111.24m<sup>2</sup>,土地使用权面积约55.88m<sup>2</sup>,双证齐全,竞买保证金5万元。  
7. 位于剑阁县吼狮镇吼狮信用社原综合用房,建筑面积约216.90m<sup>2</sup>,土地使用权面积约246.66m<sup>2</sup>,双证齐全,竞买保证金3万元。  
8. 位于剑阁县香沉场香沉信用社原综合用房土地使用权,土地使用权面积约342.44m<sup>2</sup>,竞买保证金3万元。  
9. 位于剑阁县香沉场香沉供销社抵债的综合用房,建筑面积约474.70m<sup>2</sup>,竞买保证金10万元。  
10. 位于剑阁县普安镇三江路城北镇政府原办公楼二楼综合用房,建筑面积约327.83m<sup>2</sup>,竞买保证金5万元。  
11. 位于剑阁县普安镇交通路344号原乡镇企业供销社抵债门面,建筑面积约28.47m<sup>2</sup>,竞买保证金5万元。  
12. 位于剑阁县普安镇交通路348号原乡镇企业供销社抵债门面,建筑面积约13.76m<sup>2</sup>,竞买保证金5万元。  
13. 位于剑阁县普安镇鹤鸣路原县农作物专用肥厂破产清算的厂房(不含城东村房屋),建筑面积约567.50m<sup>2</sup>,竞买保证金5万元。  
14. 位于剑阁县普安镇鹤鸣路原县农作物专用肥厂破产清算的从塔山公路边大门口至厂房间土地使用权,土地使用权面积约1017.50m<sup>2</sup>,竞买保证金5万元。  
15. 位于剑阁县普安镇城北北路原蜀北工贸公司抵债的房产,建筑面积约91.89m<sup>2</sup>,竞买保证金5万元。  
16. 位于剑阁县普安镇河东街原普安新区工委抵债的一楼房屋,建筑面积约为68.00m<sup>2</sup>,竞买保证金3万元。  
17. 位于剑阁县普安镇河东街原普安新区工委抵债的二楼房屋,建筑面积约为37.00m<sup>2</sup>,竞买保证金2万元。  
18. 位于剑阁县普安镇新街口原县建设装饰公司抵债的二楼商业用房,建筑面积约275.16m<sup>2</sup>,竞买保证金10万元。  
19. 位于剑阁县城北镇剑青路原县川北综合加工厂抵债的综合用房(复烤厂内),建筑面积约615.03m<sup>2</sup>,竞买保

证金10万元。  
20. 位于剑阁县普安镇新生巷原黄思恩抵债房产,建筑面积约212.64m<sup>2</sup>,竞买保证金3万元。  
21. 位于剑阁县武连镇绵新路原剑阁县棉麻公司抵债的房屋及土地使用权(原新桥轧花厂),土地使用权面积约4593.40m<sup>2</sup>,房屋建筑面积约837.77m<sup>2</sup>,竞买保证金10万元。  
22. 位于剑阁县白龙场原四川大信公司开发的白龙渔池小区一楼商业用房,建筑面积约813.08m<sup>2</sup>,竞买保证金20万元。  
23. 位于普安镇原三江路19号底层的通用机械厂房产,建筑面积约129.39m<sup>2</sup>,分摊土地面积约18.5m<sup>2</sup>,竞买保证金2万元。  
24. 位于剑门场龙剑街一段23号、25号原付刚抵债的房产,建筑面积约262.08m<sup>2</sup>,竞买保证金5万元。  
25. 位于白龙场龙洞街原素华、杨发亮抵债给李国飞房产,建筑面积约196.84m<sup>2</sup>,土地面积使用面积约183.80m<sup>2</sup>,竞买保证金5万元。  
26. 位于开封场原四川和诚开发公司开发的玉兰小区房产,门面12间,建筑面积513.96m<sup>2</sup>,住房2套,分拆拍卖,竞买保证金5万元。  
27. 位于北庙场剑山路原唐成果抵债房产,建筑面积约237.93m<sup>2</sup>,竞买保证金5万元。  
28. 位于汉阳场原正阳养殖场房产及土地,建筑面积约2576.79m<sup>2</sup>,土地面积约604.00m<sup>2</sup>,竞买保证金10万元。  
29. 位于绵阳市游仙区芙蓉社区自建小产权房,门面1间和二楼住房,可分

拆拍卖,竞买保证金5万元。  
30. 位于普安镇胜利路104号信用联社住宿楼二楼201号住房,套内面积约160.00m<sup>2</sup>,竞买保证金10万元。  
上列标的按现状拍卖,其权属面积、土地使用年限及土地使用性质以产权管理部门确权为准,最终确权面积的多少、土地使用年限及土地的使用性质不影响拍卖成交价款的数额及支付。  
**二、拍卖方式:**有保留价增价拍卖。  
**三、标的展示:**自公告发布之日起在标的原址展示。  
**四、报名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法人、自然人均可报名参与竞买,报名时需缴纳竞买保证金。有意竞买者需持有效身份证明文件自公告之日起至2017年10月25日下午16:00时前到本公司报名,也可于2017年10月26日早10:00时至下午16:00时在剑阁县普安镇剑阁宾馆报名,办理竞买手续。标的优先购买人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并按公告要求办理报名手续,否则视为自动放弃。  
本公告由我公司负责解释。其他未尽事宜以本场拍卖会的拍卖文件及竞买协议为准。  
**五、联系方式、地址:**  
0839-3269718 13881287463  
13981238411 13881260122  
13219905858  
地址:广元市利州区利州东路旭东大厦303室  
网址:www.gyyspm.com  
**广元市蜀商拍卖有限责任公司**  
2017年10月12日

# 严正声明

近期,个别网站擅自以“广元日报广告代理公司”“广元日报登报挂失”等名义从事经营活动,严重侵犯了广元日报社合法权益,为避免广大人民群众上当受骗,特严正声明如下:

**一、广元日报社旗下的《广元日报》、《广元晚报》、广元新闻网、广元日报社官方微信公众账号、掌门户APP、阅报栏、电子屏等媒体平台的广告经营业务,全部由广元日报社下属的广元市广思传媒有限公司独家承担,广元日报社和广**

**元市广思传媒有限公司没有对外委托和授权任何其他单位或公司经营从事广告经营业务代理。**  
**二、严正要求各侵权网站立即删除相关侵权内容,同时,广元日报社将依法追究相关单位和个人的法律责任。**  
**三、需在广元日报社旗下所属各媒体刊登遗失等广告业务,请通过广元日报社发布广告业务唯一正规渠道广元市广思传媒有限公司,不要听信不法分子和通过非正规网站找人“代理”,以免上当受骗。**

**广元日报社旗下媒体广告业务联系(监督举报)电话:**  
**0839-3307336**  
**地址:**  
**万缘传媒中心一楼大厅右侧**  
**特此声明**  
广元日报社  
2017年9月25日

# 公告

远海建工(集团)有限公司承建的广元经济开发区仕龙村至勤劳连接道路工程 工程项目于2017年9月30日全面完工。本工程所涉及的人工费、材料费、机械租赁费等费用已由远海建工(集团)有限公司广元经济开发区仕龙村至勤劳连接道路工程 项目部全部结清。如有异议,请于本公告见报之日起15日内与我司联系,逾期则视为自动放弃相关权利。  
**联系电话:**  
**工程管理部:023-61805892**  
**023-61805891**  
**项目部:18808173555**  
**特此公告**  
远海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2017年10月12日